

# 南昌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洪服办字〔2018〕2号

---

## 关于开展2018年度市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和服务业龙头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发改委、开发区（新区）经发局：

为加快推动全市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关于印发〈南昌市现代服务业集聚区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洪服字〔2016〕1号）和《关于印发〈南昌市服务业龙头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洪服字〔2016〕2号）精神，我办将组织2018年度市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和服务业龙头企业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 （一）市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申报条件

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符合全市服务业发展方向及区域功能布局；有较为完善的集聚区建设发展规划，发展目标明确、功能定位合理、业态特色鲜明、园区边界清晰；有

明确的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有完善的公共服务平台；有多家同类或相关大企业（机构）入驻；入驻企业中业态相同或类似的企业占比在 50%以上；在全市同类集聚区中有较大影响。

申报重点为中央商务区、创意产业园、科技创业园、软件产业园、电商产业园、服务外包基地、商贸综合体、文化休闲旅游区、现代物流园、新型专业市场、综合性生产服务集聚区等 11 种类型的服务业集聚区，具体条件如下：

中央商务区：入驻各类企业总部 25 家以上，或入驻企业总部 3 家以上且总税收收入超过 3 亿元。

创意产业园：入驻创客空间、创业咖啡、创新工场等创意工作室或服务性公司 15 家以上，拥有一定数量的自主知识产权，原创产品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

科技创业园：具有完善的公共服务平台，入驻科技服务型企业 10 家以上，或入驻科技服务型企业 3 家以上且总销售（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研发投入占总销售（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 以上。

软件产业园：入驻软件企业 15 家以上，其中年销售收入超过 1000 万元的企业不少于 3 家；或入驻软件企业 3 家以上且总销售收入超过 2 亿元。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收入在所有收入中占有相当比例。

电商产业园：面积在五万平方米以上，电子商务企业入驻率 60%以上，其中年相关交易额超过 1000 万元的企业不少于 5 家；或园区总年相关交易额超过 8 亿元。

服务外包基地：入驻各类服务外包企业 15 家以上，其中年销售收入超过 1000 万元的企业不少于 3 家；或基地总产值 8 亿元以上，综合税收 5000 万元以上。

商贸综合体：市、县（区）所在中心城区建筑面积在 8 万平方米以上，其他区域建筑面积在 2 万平方米以上；入驻购物、娱乐、休闲、餐饮等各类企业 20 家以上。

文化休闲旅游区：布局在市级以上风景区和休闲度假功能较强的复合型旅游景区，具备相对完善的旅游公共服务功能，拥有现代休闲娱乐项目、旅游度假设施、特色餐饮购物服务等，入驻各类旅游服务企业 20 家以上。

现代物流园：入驻物流企业 25 家以上，其中年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的不少于 5 家；或入驻 3 家以上且总营业收入超过 3 亿元。

新型专业市场：具备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产品展示、信息发布、检验检测等功能，年市场交易额超过 8 亿元。

综合性生产服务集聚区：入驻金融、培训、会展、信息、物流和研发设计等服务企业和机构 10 家以上，基本满足企业共性生产服务需求。

## **（二）市级服务业龙头企业申报条件**

具有一定的规模、盈利能力并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管理、技术水平先进，服务质量和信誉良好，有创新机制和自主创新能力，发展前景好，能对服务业的发展和进步起到积极示范带动作用的企业。



## **二、申报程序**

### **(一) 自主申报**

符合上述基本申报条件的服务业集聚区和企业，可向所在县区、开发区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展改革部门）进行申请。

申报市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需提交以下申报材料：（1）集聚区建设发展规划；（2）经依法批准的用地审批文件或土地总体利用规划；（3）入驻企业目录及企业营业（或销售）收入、税收等与认定条件有关的情况；（4）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情况；（5）管理机构情况；（6）其他需要出具的材料。

申报市级服务业龙头企业需提交以下申报材料：（1）企业申请书或报告（列出企业所在行业或细分行业的全市前十名企业名单，阐明申报企业的地位）；（2）企业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3）经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审定的近3年企业资产和效益情况审计报告；（4）其他要求提供的材料。

### **(二) 初审推荐**

服务业集聚区和企业自主申报材料提交后，由县区、开发区（新区）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展改革部门）初审后，在规定时限内向我办提出申报申请。

### **(三) 评审认定**

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各地推荐的服务业集聚区和龙头企业进行初步筛选，经专家评审通过的服务业集聚区和龙头企业，征求有关单位意见后报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审定，然后

正式发布。

### 三、其他要求

(一) 申报数量。各县区、开发区(新区)限报市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1-3 个, 市级服务业龙头企业 1-5 家。

(二) 申报时限。本次申报截止时间为 10 月 22 日, 请你们于申报时限之前正式行文报送我办, 申报材料、申报表随文附后(申报材料、申报文件和申报表各两份)。申报材料和申报文件请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周怡芳、杨秀(市发改委规划处); 联系电话: 83884013 (传真); 邮箱: fgwghc@nc.gov.cn。

- 附件: 1. 2018 年度市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申报表  
2. 2018 年度市级服务业龙头企业申报表  
3.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南昌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28 日

---

抄送: 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南昌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28 日印发

---



附件1:

## 2018年度市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申报表

单位: 亿元

所属集聚区类别	集聚区名称	所在地	管理机构名称	有权部门批准建立的文号	入驻企业数	亿元以上龙头企业数	2017年主营业务收入或交易额	2017年上缴税金总额	2017年吸纳就业人数	2017年固定资产投资	公共服务平台设立情况	备注

## 2018年度市级服务业龙头企业申报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类别	主要经营范围及基本情况	总资产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上缴税收总额			吸纳就业人数			企业注册所在地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附件 3:

##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此次申报 2018 年度市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服务业龙头企业，所提交的申请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法人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2018 年 月 日

